

2025年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是鹤山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全市突发事件及气象预警信息发布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本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的建设、运行、管理和维护；负责经市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审批同意或授权可直接发布的各类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的发布工作；组织突发事件的调查与损失的评估工作，及时通报事件实况，保障信息畅通；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2024年度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在各时期的重点工作，积极推进并完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建设，努力为我市经济建设提供坚强保障。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是科学预防和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基础。为有效防御各类自然灾害等突发性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向我市相关领导和各镇（街、区）、部门负责人和应急管理员、公众及时发送各类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预警信息。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3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1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0.80	本年支出合计	230.8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0.80	支出总计	230.8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30.80	23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	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	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	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13	214.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	气象事务	214.13	214.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77.13	177.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0.80	50.8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	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	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	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13	34.13	18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	气象事务	214.13	34.13	18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77.13	34.13	143.00	0.00	0.00	0.00	0.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1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0.80	本年支出合计	230.8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0.80	支出总计	230.8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0.80	50.80	18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	6.4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	4.3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6	3.1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8	1.58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	1.58	0.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13	34.13	180.00
[22005]气象事务	214.13	34.13	180.00
[2200504]气象事业机构	177.13	34.13	143.00
[2200510]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7.00	0.00	37.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7.03	7.0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03	7.0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0	3.6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43	3.4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8.23
[30101]基本工资	8.64
[30102]津贴补贴	3.43
[30103]奖金	7.37
[30107]绩效工资	13.2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113]住房公积金	3.6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30201]办公费	1.57
[30211]差旅费	0.2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0
[30201]办公费	81.00
[30207]邮电费	7.00
[30213]维修（护）费	37.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20	0.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0.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80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小计	50.80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8.23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2.57	2.5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小计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工作经费（鹤山市气象工作补助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气象服务建设项目：我局强化公众气象服务，本着“准确、及时、创新、奉献”的气象人精神，努力贯彻“你的冷暖，在我心中；你若安好，便是晴天”的服务理念，通过各种渠道发布各种天气预报预警信息。大力推进气象公共服务建设，不断优化发布产品、拓宽发布渠道、提高受众率，同时在重大决策、重大项目、重大活动、重要节日等方面加强服务，为鹤山的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福祉安康作出应有的贡献。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运行维持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运行维持项目包括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的计算机软硬件和网络系统维护、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及气象决策信息发布通讯，还包括了电信的2批线路租用、联通的VPN卡通讯等项目。
鹤山市气象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及装备保障维护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项目包括两大部分。一部分用于鹤山市预警信息发布平台所有软硬件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和保养工作，包括即气象应急大喇叭、气象显示屏、通讯网络、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和服务器等各个部分组成的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另一部分用于建设在鹤山市的各气象自动站的日常维护维修和保养工作。整个项目的维护，确保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及时传播，保障各气象探测设备的稳定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鹤山市高清雷达（相控阵）服务各乡镇提高防灾减灾能力专项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相控阵雷达服务分别如下：1. 基于高清雷达（相控阵）的鹤山分镇网格精细化预报及暖区暴雨天气预报业务服务；2. 基于高清雷达（相控阵）的鹤山基层镇街气象灾害精细预警服务全链条业务服务；3. 基于高清雷达（相控阵）的累积雨量河流域格点化洪涝预报服务；4. 基于高清雷达（相控阵）的精细化空气质量预报决策业务服务。
鹤山市气象防雷减灾重点单位审批及管理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项目通过申请鹤山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专项经费，用于对我市12家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日常管理的资金需求；用于落实符合政策优惠企业的防雷减灾审批工作，以改善我市项目审批环境，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的环节
鹤山防灾减灾科学馆（鹤山市科技馆）维持经费及气象电视天气节目制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包括《鹤山气象》天气预报影视节目制作和公共气象科普宣传。
江门市创建广东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先行示范市气象设备运维专项资金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江门）“平安海洋”气象保障工程项目设备运维费用，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业务工作经费（鹤山市防灾减灾科学馆（鹤山市科技馆）运营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鹤山市科学馆（鹤山市科技馆）运行。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0.8万元，比上年增加60.54万元，增长3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上年高；支出预算230.8万元，比上年增加60.54万元，增长3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上年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17.6%，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无明显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17.6%，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无明显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1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